

2021 年举借债务情况说明

根据国发[2014]43 号文件的要求和规定，地方政府举借新债须在批复的限额内，通过省级政府统一发行债券的方式进行。编制 2021 年政府预算时，因全年限额未下达，2021 年新增政府债券转贷收入按预计数预算，再融资债券按今年到期还本债券预算。

2021 年计划通过转贷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 47469 万元。

1、一般债券 25419 万元，其中：新增债券 15000 万元，主要用于乡村振兴、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和城区市政建设工程。再融资债券 10419 万元，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。

2、专项债券 22050 万元，其中：新增债券 15000 万元，主要用于公共卫生体系建设、城区市政建设工程。再融资债券 7050 万元，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。

新增债券的发行和使用，待上级下达全年限额后，依规发行使用，并纳入预算调整事项。